

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纸箱80万平方米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关于明确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环函(2018)146 号) 等相关规定, 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自主召开《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80 万平方米新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保部门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2023 年 7 月 7 日, 由建设单位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对项目现场及项目环保治理措施进行了现场查验, 查阅了验收监测报告和相关材料, 经充分讨论, 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西堤一路 6 号 A8 厂房 (经度 113 度 06 分 07.000 秒, 纬度 22 度 42 分 02.000 秒), 占地面积为 1500m², 建筑面积为 1500m², 总投资 5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从事纸箱的生产, 年产纸箱 80 万立方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编制《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80 万立方米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关于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80 万立方米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蓬环审(2022)191 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 建设项目需要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由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验收监测报告。污染物采样及分析的监测工作由广东中诺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6 月 10 日进行现场废水、废气、噪声的监测。生产监测期间生产能力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75%

谭子豪

行政部

刘少萍

化保组

董志华

以上的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3)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50 万元，环保投资约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20%。

(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80 万平方米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相关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环评批复“江蓬环审（2022）191 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按《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纸箱 80 万平方米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意见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包括：

1、废水

项目没有生产废水排放，清洗废水交由具有零散废资质单位处理；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

2、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和恶臭气体。

项目使用水性油墨进行印刷图案字体，油墨在使用过程中可能会挥发出一定的有机废气及恶臭气体，以 VOCs、臭气浓度表征。项目印刷机 3 台，经集气罩收集后的有机废气通过一套“两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两级活性炭吸附对有机废气的处理效率为 90% 计，处理后废气通过排气筒 DA001 排放。

3、噪声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印刷机、打钉机等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在 60~75dB (A) 之间。

①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房中间，远离厂界，厂界四周设置绿化带、原料堆放区，利用绿化带及构筑物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同意
化水车间
化水车间

2024年
夏志坚

②防治措施厂房内墙使用铺覆吸声材料，以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必要时可在靠近环境敏感点一侧的围墙上设置声屏障，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管理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严禁抛掷器件，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防止人为噪声；汽车进出厂区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使。

④生产时间安排尽可能地安排在昼间进行生产，若必须在夜间进行生产，应控制夜间生产时间，特别是应停止高噪声设备生产，以减少噪声影响，同时还应减少夜间交通运输活动。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可以大大减轻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厂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及4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油墨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废淀粉胶桶）、生活垃圾。

①废原料桶：主要为废油墨包装废物以及废淀粉胶桶，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原始用途的物质，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故建设单位将废油墨桶及废淀粉胶桶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②危险废物：废活性炭交有资质危废商回收处理。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产生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帐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并

同意
化水科
化水科
董新海
刘小华
王永海

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③一般工业废物：废边角料为纸板边角料，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给废品站处理。

④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对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废物、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临时储存。加强对工业废物的管理，设置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地面设置防漏裙脚或储漏盘，远离人员活动区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等。

项目经上述措施处理，可基本消除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1) 废气治理设施

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印刷工序产生的 VOCs 及臭气浓度经收集处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经 DA001 排气筒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中平版印刷的 II 时段标准。厂界 VOCs 可达到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中平版印刷的 II 时段标准无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和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厂区无组织有机废气可达到《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2) 废水治理设施

由监测结果可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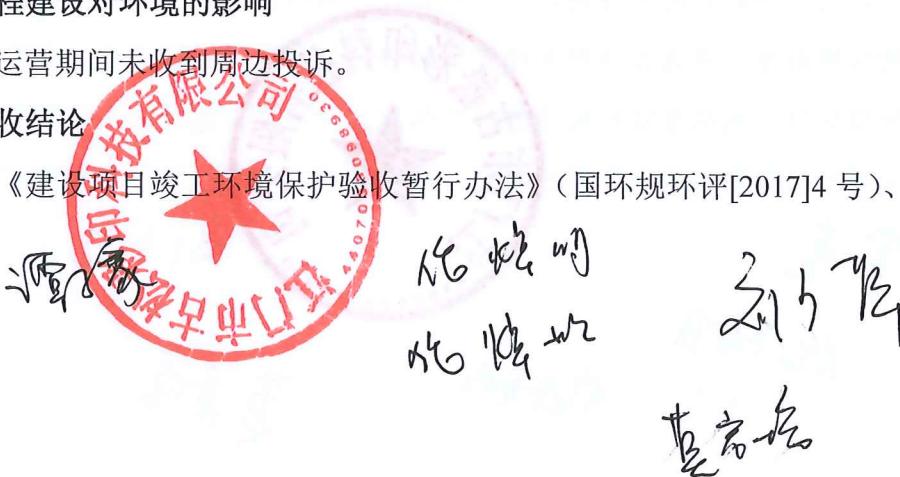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南面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昼间 $\leq 70\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厂界西面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施工和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转发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关于明确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环函(2018)146号)等相关规定，项目按照《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纸箱80万平米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江蓬环审(2022)191号)要求建设，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基本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经广东中诺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废气、废水、噪声经处理后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基本同意“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纸箱80万平米新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 (1) 建设单位在运行过程中应加强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进一步加强生产及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长期处于良好的运行状况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 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 (3) 按国家、省、市关于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对主要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公开环境信息，定期向附近居民通报情况。
- (4) 做好环境保护相关台账管理工作。



2023年7月7日

附：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纸箱80万平方米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时间：2023年7月7日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1	建设单位、验收工作报 告编制单位	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	陈晓明	陈晓明	13927782333	陈晓明
2	建设单位、验收工作报 告编制单位	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	陈晓明	陈晓明	13602210163	陈晓明
3	建设单位、验收工作报 告编制单位	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	刘少华	刘少华	13927709211	刘少华
4	工程单位	江门市古松彩印科技有限公司	黄晓华	黄晓华	13927709211	黄晓华
5	监测单位	广东中诺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 司	谭海燕	谭海燕	13927709211	谭海燕
6						



